



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：	小学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（中央）			年度：	2024			
主管部门：	乐山市金口河区教育局			实施单位：	乐山市金口河区教育局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					
	全年预算数			全年执行数		预算执行率		
年度资金总额	140			140		1		
其中：财政拨款	140			140		1		
其他资金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为完善我区义务教育经费投入与管理机制，合理规范使用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，根据财政部、教育部关于印发《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》的通知及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办法，中央资金2024年预算金口河区小学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140万元。				2024年教育局调剂到8所义务教育小学学校中央生均公用经费140万元，完成预算率100%。本年义务教育小学生均公用经费标准为每生每720元。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/权重 （百分制）	得分	扣分原因分析
得 分						100	100	
预算执行率（10分）				100%	100.0%	10	10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公办义务教育小学生人数		≤2350人	2325人	20	20	
	质量指标							
	时效指标	资金下拨支付完成时效		2024年1-12月	1年	20	20	
	成本指标	小学生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标准		720元/人年	720元/人年	20	20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			
	社会效益指标							
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保障学校教学工作正常运转办人民满意的学校		优良中低差	优	20	20	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家长满意、学校满意、社会满意		优良中低差	优	10	10	